

## 新北市新店區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13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2 月 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9 樓研究室

參、主席：童主任秘書冠璋

肆、出席委員：如簽到單

紀錄：林靄婷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所 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 至 113 年）第五點規定辦理。
- 二、經彙整 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請參閱平板），決議後將公告於本所網站性別主流化專區。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所 113 年性平亮點方案規劃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 月 12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0085513 號函辦理。
- 二、本所 113 年性平亮點各課室共提出 8 個方案，其中以社會人文課提出的「新店暖男養成記 PART4」做為年度亮點，並將逐年規劃主題，成為延續性計畫，規劃自 110 年 4 月至 113 年 10 月分年辦理，本年度為計畫第 4 年，實施對象為 65 歲以上的年齡級距。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推展 113 年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規劃分工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 至 113 年），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共分 5 項，各課室分工如下表：

（接下頁）

編號	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	辦理課室
1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以人事室為秘書單位，召集各課室主管進行會議，並將會議紀錄刊登本所網站性平專區。
2	性別意識培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人事室及各課室依業務需要辦理實體課程，或由同仁自行上網數位學習，</li> <li>2. 依據行政院規定，公務人員（含約僱人員）每年必須完成 10 小時學習時數中，性別主流化須達 2 小時。</li> <li>3. 性別聯絡人及其代理人、性平業務承辦人每人每年應完成 6 小時性別意識培力進階課程。</li> </ol>
3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各課室填（撰）寫並由會計室彙整。
4	性別預算	會計室彙整各課室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5	性別平等宣導	由各課室提供資料，並由秘書室公告上網及維護事宜。

二、依據新北市政府 110 年至 113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如下，請各課室配合辦理，如市府有修正，將另行通知：

類別	項目	相關課室
(一) 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1. 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主動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民政課 社會人文課
	2. 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以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例如訂定獎勵措施鼓勵男性參與家務或育兒照顧、檢視並改善傳統宗教禮俗之性別不平等、多元性別友善措施、設立專區澄清性別歧視謠言等之具體措施。	民政課 社會人文課
	3. 結合、鼓勵、委託或補助企業、鄰里社區、區公所、所屬機關（構）與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例如針對推動性別平等相關事項之企業、鄰里社區與民間組織提供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民政課 社會人文課
(二)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及推動相關政策措施	1. 考量多元性別者需求，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建置或改善多元性別友善設施設備，例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空間納入多元性別友善設計。	民政課 工務課 經建課 秘書室 人事室
	2. 依據不同性別的高齡者需求，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例如提升人行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	民政課 工務課 經建課 秘書室
	3. 建構社區公共照顧服務措施，例如布建社區公共化托育家園、增設公共化幼兒園或建置公共托老中心等性別友善環境措施。	社會人文課

(三)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	1. 辦理 CEDAW 或其他性別平等專題宣導活動，例如臺灣女孩日、多元性別、SDGs 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促進女性參與 STEAM 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杜絕數位性暴力、性別參與或性別人權等議題。	社會人文課 秘書室 人事室
	2. 結合機關業務辦理活動時，於主題或內容融入 CEDAW 或性平意識宣導。	各課室
(四)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1. 針對機關業務相關專業人員研發性平或 CEDAW 之教材或案例，例如醫護人員、警察、消防人員、托育人員或居家服務人員等，並上傳所屬性別主流化專區。	各課室
	2. 針對機關業務研發一般性平意識概念或 CEDAW 之教材或案例彙編，並上傳所屬性別主流化專區。	各課室

(接下頁)

三、113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
1	女性主管研習班差旅費	1,280	積極培育女性人才。
2	模範父親表揚	125,000	透過模範表揚，建立性別意識的概念，亦讓參與活動者、受表揚者能擴大性別主流的視野。
3	模範母親表揚	125,000	透過模範表揚，建立性別意識的概念，亦讓參與活動者、受表揚者能擴大性別主流的視野。
4	新住民及親子相關活動、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活動	250,000	使社會瞭解新住民文化，遊戲中學習家庭多元及校園性平的概念，促進社會族群和諧，減少對立。
5	性別主流化講座	12,000	增進同仁對性別主流化的認識，深化性平概念，有利結合自身業務推動。
6	員工育嬰留職停薪期僱用約僱人員代理	1,210,000	使有養育三足歲以下需求之同仁育嬰留職停薪，工作上另由機關僱用約僱人員代理，俾利安心養育子女。
7	新店區路燈、人行陸橋燈、隧道燈維修及新設工程	5,000,000	藉由人行路橋燈、隧道燈、景觀燈之維護，確保老弱婦孺通行安全，避免發生交通事故及治安問題。
總計		6,723,280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時間：9 時 50 分。